

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7 名，实际表决 7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2016.sse.com.cn/>）披露的《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二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2016.sse.com.cn/>）披露的《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》。

三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上海大智慧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2016.sse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对上海大智慧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（临 2016-064）。

四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2016.sse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临 2016-065）。

五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2016.sse.com.cn/>）披露的《2016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临 2016-066）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